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113學年度國中部「學習夥伴3人行」實施計畫

113.09.27 國九第一次升學輔導會議通過

一、目的：營造正向合作、關懷分享的校園學習文化，鼓勵學生善用時間，積極向學，激發潛能，提高學習動能，形塑齡園優質學習風氣，實踐十二年國教「自發、互動、共好」之理念。

二、適用對象：本校在校國九學生。

三、組別：分為【奪標組】、【圓夢組】、【卓越組】、【精進組】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

- 適用對象以3人為一組（不可跨組重複報名），報名後不可變更組員。
- 以報名小組中最高積分者作為分組依據。
- 即日起至113.10.23（三）中午12時前，填妥報名表，並經導師簽核，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承辦幹事，完成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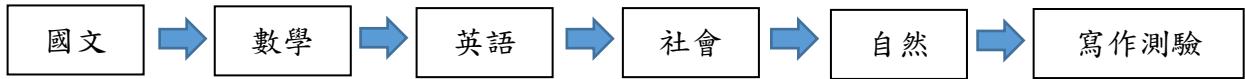
(二)獎勵方式：擇定週會或朝會等公開場合表揚並頒發禮券及獎狀。

1.小組類別

小組類別	報名條件	獎勵方式
奪標組	組員中模考最高積分者在28分（含）以上。	該次模考成績，3人總積分為本類組前2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200元及獎狀一紙。
圓夢組	組員中模考最高積分者在24分（含）以上，但未滿28分。	該次模考與前次模考相比較，3人個別積分皆未退步，且3人進步總積分為本類組前3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100元及獎狀一紙。
卓越組	組員中模考最高積分者在20分（含）以上，但未滿24分。	該次模考與前次模考相比較，3人個別積分皆進步且3人進步總積分為本類組前5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100元及獎狀一紙。
精進組	組員中模考積分皆未滿20分。	該次模考與前次模考相比較，3人個別積分皆進步且3人進步總積分為本類組前10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100元及獎狀一紙。

2.進步總積分相同時之比序方式

(1) 按各科進步積分（3人相加），比序如下：



(2) 以上條件相同時，按原始積分（3人相加），比序如下：



3.小組成員中若有任一科缺考者則不列入獎勵計畫。

4.因疫情導致參加補考者則不列入獎勵計畫。

五、經費來源：由【百齡高中優質化年度子計畫A】項下支應。

六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定後施行。

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國中部「學習夥伴 3 人行」報名表

113.09.27 國九第一次升學輔導會議通過

奪標組 圓夢組 卓越組 精進組

導師簽名：_____

組員	班級	座號	學生姓名	前次 模考 總積 分	預期目標(積分)					
					國	數	英	社	自	寫作
1										
2										
3										
條列 具體 作法										

說明：

報名方式：適用對象以 3 人為一組(不可跨組重複報名)，於公告報名期間內，填妥報名表繳交至教務處註冊組承辦幹事，完成報名。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3.10.23 (三) 中午 12 時前 (報名表請向導師或至註冊組索取)

獎勵方式：擇定週會或朝會等公開場合表揚並頒發禮券及獎狀。

1. 奪標組：該次模考成績，3 人總積分為本類組前 2 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 200 元及獎狀一紙。
2. 圓夢組：該次模考與前次模考相比較，3 人個別積分皆 **未退步**，且 3 人進步總積分為本類組前 3 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 100 元及獎狀一紙。
3. 卓越組：該次模考與前次模考相比較，3 人個別積分皆 **進步** 且 3 人進步總積分為本類組前 5 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 100 元及獎狀一紙。
4. 精進組：該次模考與前次模考相比較，3 人個別積分皆 **進步** 且 3 人進步總積分為本類組前 10 組者，每人頒發禮券 100 元及獎狀一紙。

~啟動學習新模式 圓夢未來展優勢~